

私立淡江高級中學公告

一、茲將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，國一、國二

學期成績不及格補考事項公佈於後：

1. 補考名單如附件。
2. 補考日期：8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3:10~15:00。
3. 考場地點：國中部綜合大樓閱覽室

二、注意事項：

1. 務必依限提交「補考意願調查表」予教學組始完成申請補考手續。
2. 遲到超過 10 分鐘、服裝不整及未攜帶學生證者，不得入場補考。
3. 學生證遺失者請提早於補考日前到註冊組找彭老師辦理，補考當日不予受理。
4. 試場內不得飲食，請勿攜帶食物進入試場。
5. 補考後成績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
6. 其餘未盡事宜依試場規則辦理。

三、希各生知照。

中華民國 107 年 06 月 30 日